

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
【錄取報到切結書】

本人 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參加「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」入學管道獲
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1、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
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 113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二) 下午 2 時
前，填具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表五，簡章
第 35 頁)，由本人或家長雙方(或監護人)親送至學校辦理放棄錄
取，始得報名參加其他入學管道。
- 2、本人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，於此切結 113 年 6 月 21 日前
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